

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（汉南区）财政局文件

武经开财预〔2022〕139 号

关于下达中央实际种粮农民 一次性补贴资金的通知

:

根据（武财农〔2022〕255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中央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30万元（详见附表）。此款请列2022年政府收支科目“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”，经济分类“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”。此款为非扶贫、非政府采购资金。

请按照《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工作的通知》（鄂财农发〔2022〕7号）要求，严格补贴发放程序，切实加强补贴监管，补贴资金必须在2022年4月20日前足额发放到位，补贴全部直补到户，确保广大农民直接受益。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“双监控”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2022年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分配表



附件

2022 年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亩、元

单位	面积	标准	补贴金额
纱帽街	142.6	13	1854
邓南街	5456.97	13	70941
东荆街	9567.99	13	124384
湘口街	8210.5	13	102821
合 计	23378.06		300000

备注：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上级下达我区资金 30 万元，根据我区实际面积测算统一补贴标准为 13 元，实际发放资金 30.3916 万元（分配资金不计小数），超出部分由农业科专户中粮食补贴历年结余资金中列支，湘口街 3916 元另行下文。

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（汉南区）财政局

2022 年 4 月 11 日印发